

# 永靖县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告

——2022 年 9 月在县十八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永靖县财政局

# 永靖县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永靖县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全县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查。

## 一、2022 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总体发展思路,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主动作为、扎实工作,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财政预算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672 万元,为预算的 98.87%,同比下降 34.92%(以下简称“增长”或“下降”),减收 15387 万元。收入总量

为 323162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672 万元，返还性收入 506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09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00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7261 万元，调入资金 7768 万元（其中：从其他资金调入 7768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333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11 万元。支出总量为 323162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9943 万元，增长 4.62%；上解支出 376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209 万元，年终结余 1073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9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2022 年在收入决算中，税收收入 22824 万元，为预算的 98.58%，下降 26.66%；非税收入 584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54.8%。税收收入中，增值税 10781 万元，为预算的 99.09%，下降 23.08%；企业所得税 136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37.69%；个人所得税 61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5.87%；资源税 94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526.67%；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4.88%；房产税 1863 万元，为预算的 89.05%，下降 17.57%；印花税 52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04%；城镇土地使用税 64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5.04%；土地增值税 151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62.42%；车船税 9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34%；耕地占用税

27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75.29%；契税 229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8.86%；环境保护税 11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5.84%。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在支出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43019 万元，增长 39.61%；国防支出 91 万元，增长 82%；公共安全支出 9968 万元，增长 20.74%；教育支出 50328 万元，增长 14.37%；科学技术支出 1813 万元，增长 39.2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66 万元，增长 4.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69 万元，增长 2.37%；卫生健康支出 22819 万元，增长 14.7%；节能环保支出 8186 万元，增长 223.5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6836 万元，下降 28.1%；农林水事务支出 74492 万元，下降 15.1%；交通运输支出 3661 万元，下降 10.09%；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042 万元，增长 8.2%；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40 万元，增长 26.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支出 5222 万元，增长 30.71%；住房保障支出 11796 万元，下降 7.46%；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支出 408 万元，增长 31.6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11 万元，增长 103.7%；债务付息支出 4232 万元，增长 9.1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 万元，增长 475%；其他支出 29 万元，下降 92.6%。

2022 年初全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 5111 万元，调

入预算 5111 万元；年末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用结余资金等补充 509 万元，余额为 509 万元。

2022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812 万元，下降 10.19%，其中：公务接待费 283 万元，下降 14.5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29 万元，下降 7.69%；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 125455 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85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155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47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749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 125455 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0920 万元，上解支出 5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万元，年终结余 447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 188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0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6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188 万元，其中：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7 万元，年终结余 101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281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0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74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236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支出 70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34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23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3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8929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2022 年，省上核定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3107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4764 万元，专项债务 176026 万元。年初政府债务余额 21888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16384 万元（一般债券 112891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3493 万元），专项债务 102500 万元。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 7803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337 万元（一般债券 13300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37 万元），专项债务 64700 万元；偿还政府债务 182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185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24 万元，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2022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787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1512 万元，专项债务 157200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以内。

2022 年，县财政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预算再融资债券使用计划。偿还债务本金 182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185 万元，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21 万元，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支付政府债务利息 869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4187 万元，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45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4465 万元。

**（六）隐性债务情况。**2018年8月底，全县隐性债务认定期初数68382.55万元，其中：融资平台隐性债务38754.82万元，应付工程物资款29627.73万元，2018年9月至2022年底累计偿还化解40000.55万元（其中：2022年3253.56万元）。截止2022年底，全县隐性债务余额28382万元，其中：融资平台隐性债务28302万元，应付工程物资款80万元；隐性债务实际化解数占既定化债计划任务数39987.23万元的100.03%，超化债计划任务数13.32万元。

县级决算（草案）在报县政府审定、提请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之前，已经县审计局审计。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我们积极组织财政收入，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充分发挥财政在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不少短板弱项，主要表现为：预算收支平衡难度加大，部分专项资金支出缓慢，预算标准体系建设还不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尚未得到有效落实，各级审计监督时也指出了在预算管理规范性、完整性、科学化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能够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已及时整改；对需要在工作中不断完善改进的，将认真研究加以解决。

## **二、2023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上半年，伴随经济稳健复苏，财政收入增幅回稳向上，呈现恢复性增长势头。同时，疫情、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对地方财政运行带来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一些税种收入恢复仍存不确定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力度不减，财政支出规模不断扩大，我县财政运行仍将持续紧平衡趋势。面对压力和挑战，县财政强化工作力度，加大资金统筹、盘活、压减、调整力度，开源节流，有保有压，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着力推动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大口径财政收入 41886 万元，为预算的 59.98%，增长 54.74%。大口径财政收入中，上划中央级收入 15583 万元，为预算的 55.55%，增长 67.74%；上划省级收入 6721 万元，为预算的 74.58%，增长 73.85%；一般公共预算县级收入 19582 万元，为预算的 59.76%，增长 40.75%。

2. 一般公共预算县级收入 19582 万元，为预算的 59.76%，增长 40.75%。其中：税收收入 14620 万元，为预算的 56.05%，增长 45.37%；非税收入 4962 万元，为预算的 74.24%，增长 28.6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经济稳趋向好是税收稳定增长的主要支撑。今年以来，全县经济在多重不利因素叠加的情况下，承压而上、逆势而进，经济回升、缓税和留抵退税回补成为工业税收增长的“主动力”。

去年同期落实留抵退税 2986 万元，今年上半年增值税、留抵退税仅 41 万元。二是多措并举，强化重点税源管理。不断夯实日常管理基础，时刻关注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有效提升征管质效，确保税款及时足额入库。截至目前，查补税款 160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变动预算数 292202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3277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8184 万元，上年结余 1073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9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变动预算数中扣除上解支出 20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5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变动预算数 288702 万元，截止 6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996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51.26%，下降 16.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县级收入 9695 万元，为预算的 19.49%，下降 0.1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796 万元，为预算的 18.81%，下降 2.94%。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变动预算数 101012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4973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605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6200 万元，上年结余 44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中扣除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变动预算数 100012 万元，截止 6 月底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234 万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61.23%，增长 19.98%。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90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75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1639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3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001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变动预算数 20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02 万元，上年结余 10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变动预算数 203 万元，截止 6 月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15.27%。

**（五）政府债务情况。**2023 年初，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787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1512 万元（一般债券 118006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3506 万元），专项债务 1572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券）。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 49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5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3500 万元），专项债务 36200 万元（专项新增债券 57700 万元）。2023 年偿还政府债务 15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5000 万元。截止 6 月底政府债务余额 3134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0012 万元，专项债务 193400 万元。

**（六）隐性债务情况。**2023 年初，全县隐性债务余额 28382 万元，其中：融资平台隐性债务 28302 万元，应付工程物资款 80 万元。上半年偿还化解 544.5 万元，6 月底余额 27837.5 万元，其中：融资平台隐性债务 27757.5 万元，应

付工程物资款 80 万元。

### **三、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和措施**

下半年，我们将继续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全局意识，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为高质量发展做好资金保障，重点将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以更大的责任担当，汇集聚财之力。**财政运行紧平衡将成为今后一个时期的新常态，我们将积极应对组织收入形势变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压实责任、抓实收入，强化税款征管。坚持依法组织收入，强化收入联动与分析机制，充分挖掘税收增长潜力，提高收入质量，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保障能力；同时强化非税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紧跟政策导向，努力实现对上争取资金、政策和项目新突破。

**（二）以更深的民生情怀，提升用财之效。**进一步加大民生领域投入，足额安排教育、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刚性支出，保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适度增长，持续加大科技支出，全力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全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形成政策合力、资金合力和工作合力。同时，对各部门、单位财政存量资金进行清理盘活；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国库库款保持在合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优化程序，缩短时限，确保及时拨付。

**（三）以更严的纪律要求，强化理财之责。**坚持底线思维，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实施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坚决遏制增量，积极化解存量，确保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限额等指标控制在合理安全区间。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分配拨付程序，严格实行财政资金账户国库集中管理、分账核算、统一调度的管理模式，减少财政资金流转环节，对资金使用、审批、拨付实行全过程监管，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四）以更高的工作要求，推进管财之道。**进一步完善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为顺利编制 2024 年财政预算奠定基础。持续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推动落实财会监督体系、工作协调机制、财会监督队伍、财会监督考评机制等项重点任务，夯实财会监督基础。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理念，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信息化，实现“四本”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以高水平财政工作效能保障高质量发展。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和迈向“后疫情时代”的过渡之年。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财政事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县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持。